关于2024年建设镇财政决算（草案）及

2025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

——2025年9月12日在崇明区建设镇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十二次会议上

各位代表：

我代表建设镇人民政府，向大会报告2024年建设镇财政决算及2025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，请予审议，并请代表们提出宝贵意见。

一、2024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

2024年，在镇党委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正确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，在各部门的密切配合下，镇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总体目标，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，坚持稳字当头，统筹做好调结构、惠民生、防风险、保稳定等各项工作,切实履行财政职责，筑牢兜实“三保”底线，实现财政平稳运行。现将2024年财政决算报告如下：

**（一）镇本级财政收入决算情况**

2024年我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8610.95万元，同比减少7.13%。主要有体制分成收入18371.02万元、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4974万元、财政改革补助收入2427.98万元、区级贡献存量补贴1227万元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610.95万元。

**（二）镇本级财政支出决算情况**

2024年我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8610.95万元，同比减少7.13%。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数26548.56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后的92.79%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62.39万元结转至2025年预算。2024年具体执行情况如下：

**1.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210.71万元，占镇本级预算支出的11.22%。其中：**

（1）人大事务16.45万元。

（2）政府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1931.27万元。

（3）统计信息事务22.98万元。

（4）财政事务198.58万元。

（5）审计事务2.62万元。

（6）纪检监察事务9.21万元。

（7）商贸事务280.28万元。

（8）群众团体事务49.6万元。

（9）组织事务238.74万元。

（10）宣传事务113.25万元。

（11）统战事务3.22万元。

（12）其他共产党事务344.51万元。

**2.教育支出执行24.58万元，占镇本级预算支出的0.09%。**主要用于乡村彩虹少年宫活动，“六一”节活动，青保及假期未成年人工作，早教活动、语委会、均衡发展补贴、优秀教师评选等经费。

**3.科学技术支出执行400.23万元，占镇本级预算支出的1.4%。**主要用于科技创新经费和科普宣传、培训、科普示范村建设等。

**4.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执行132.5万元，占镇本级预算支出的0.46%。**其中:

（1）文化和旅游6.35万元。主要用于文旅宣传、民宿标准化建设等。

（2）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26.15万元。主要用于镇村图书室，公共体育设施，村级数字电影放映，文化中心运维，扫黄打非工作，文化活动等经费。

**5.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决算14512.25万元，占镇本级预算支出的50.72%**。其中：

（1）民政管理事务1059.94万元。主要用于受理中心运行及社区工作者经费。

（2）行政事业养老支出954.41万元。主要用于行政和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社保缴费等。

（3）就业补助10968.77万元。主要用于生态养护社运行、促进就业等。

（4）抚恤89.53万元。主要用于退役军人补助。

（5）社会福利781.13万元。主要用于老年福利和养老服务等。

（6）残疾人事业141.79万元。主要用于重残人员补助。

（7）最低生活保障22.29万元。主要用于低保补助和临时救助。

（8）其他生活救助48.63万元。主要用于生活补贴和医疗救助。

（9）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5.76万元。主要用于困难人员慰问、托底保障等。

**6.卫生健康支出决算456.01万元，占镇本级预算支出的1.59%。**其中：

（1）公共卫生208.6万元。主要用于防疫卫生、爱卫、健康、红十字经费等支出。

（2）计划生育事务22.51万元。主要用于计划生育支出。

（3）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24.9万元。主要用于行政和事业单位医疗保险支出。

**7.节能环保支出决算784.24万元，占镇本级预算支出的2.74%。**其中：

（1）环境保护管理事务266.96万元。主要用于生态保护、市容环境事务所、城建中心运行。

（2）自然生态3.67万元。主要用于公共绿地设施维护。

（3）污染减排513.61万元。主要用于节能减排、低碳社区创建、污水管网工程等。

**8.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决算2634.73万元，占镇本级预算支出的9.21%。**其中：

（1）城乡社区管理事务1090.07万元。主要用于综合行政执法队、城建中心、城运中心等单位运行。

（2）城乡社区公共设施561.57万元。主要用于农村建设发展、水环境提升、社区维修、道路维修等。

（3）城乡社区环境卫生504.74万元。主要用于垃圾清运、垃圾分类等。

（4）其他城乡社区支出478.35万元。主要用于物业费、特保服务费、乡镇综合保险经费、安全生产等。

**9.农林水事务支出决算1587.34万元，占镇本级预算支出的5.55%。**其中：

（1）农业农村478.44万元。主要用于农技中心运行、农业综合保险、畜牧兽医防疫、农产品监管、为农服务、农业培训、涉农“一点通”推广、镇区绿化、土地流转及用地补贴、农经统计、农业生产发展、乡村振兴建设。

（2）林业草原支出318.38万元。主要用于公益林廊道养护、智慧林业。

（3）水利支出335.52万元。主要用于水务所经费、河长制经费、水务监测经费、农污养护、智慧水务平台、市政管网第三方养护等。

（4）农村综合改革455万元。主要用于村级扶持。

**10.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决算2200万元，占镇本级预算支出的7.69%。**主要用于经济小区工作经费、企业扶持等。

**11.住房保障支出决算605.97万元，占镇本级预算支出的2.12%。**主要用于行政和事业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。

**12.预算稳定调节基金：**我镇本级年底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62.39万元，结转至2025年预算。

**（三）区对镇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收入决算情况**

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本镇累计收到区对镇下达的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5793.81万元（包括中央、市级、区级各类专项补贴），其中：2021年至2023年结转7718.88万元，2024年新下达8074.93万元。2024年完成拨付的资金为10788.05万元，尚余5005.76万元结转至2025年专款专用。

**（四）区对镇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支出决算情况**

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执行金额10788.05万元。具体执行情况如下：

**1.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.77万元。**主要用于人大事务、党员教育、文明城区奖补等支出。

**2.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46.9万元。**主要用于离休干部社区养老服务补贴、被征地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补贴、生态养护人员经费、社统销人员补贴、优抚对象退役军人保障、居家养老、社救、残联工作、长护险、困难群众补助、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贴等支出。

**3.卫生健康支出878.05万元。**主要用于城乡医疗救助支出。

**4.节能环保支出759.58万元。**主要用于蟠龙镇污水管网完善工程、秸秆综合利用补贴资金、生活垃圾分类专项、水污染防治资金等支出。

**5.城乡社区支出62.16万元。**主要用于美丽街区专项补贴经费、林业专项补贴等支出。

**6.农林水支出7795.77万元。**主要用于土地流转费、惠农补贴、乡村振兴补助、林业养护、水利工程及养护、美丽乡村、村级转移支付等支出。

**7.交通运输支出87.24万元。**主要用于农村公路乡村道路养护项目。

**8.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00.58万元。**主要用于秋粮生产、售粮补贴。

**（五）区对镇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决算情况**

本镇累计收到区对镇下达的政府基金转移支付收入2732.38万元，其中：2022年至2023年结转2563.57万元，2024年新下达168.81万元。2024年完成拨付的资金为1805.87万元，尚余926.5万元结转至2025年专款专用。

**（六）区对镇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支出决算情况**

2024年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总支出1805.87万元。主要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、农村生态环境支出、移民补助等。

**（七）2024年上解支出情况**

2024年区与乡镇共同承担事项清算上解支出4734.7万元，主要承担有终身教育经费、政法委等社工薪酬、司法局所辖司法所经费、市场监管局所辖市场监管所经费、免费刻章经费、城运中心一线督察员、农电表箱维保项目、计划生育、城乡医疗救助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、生态养老补贴、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、蔬菜产能提升、绿色补贴农药、体制结算收入计提、产业政策等。

二、2025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上半年，镇财政工作在镇党委的正确领导和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，紧紧围绕年初镇人代会确定的经济工作目标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，优化收支结构，加强执行管理，强化预算刚性约束，注重财政监督。截至6月底预算执行情况良好，民生保障、重点工程等重点支出得到较好保障，现将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汇报如下：

**（一）镇本级财政收入执行情况**

2025年我镇预算安排总收入27062.39万元，主要有体制分成收入16371.02万元、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4974万元、财政改革补助收入2427.98万元、区级贡献存量补贴1227万元，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62.39万元。

**（二）镇本级财政支出执行情况**

截至6月底我镇本级财政支出执行11875.91万元，完成预算的44.54%。具体支出执行情况如下：

**1.一般公共服务：年初预算3662.6万元，已执行1581.33万元,完成年初预算的43.18%。**主要用于人大事务、行政管理、财政事务、纪检监督、组织事务、宣传事务、发展与改革事务、审计事务、统计信息事务、群众团体事务、其他党务、其他一般公共服务等资金。

**2.教育：年初预算23.5万元，预算执行1.16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4.94%。**主要用于学前教育、成人教育、其他教育等资金。

**3.科学技术：年初预算388.61万元，预算执行0万元。**

**4.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：年初预算117.34万元，预算执行15.3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3.04%。**主要用于乡村旅游、文化中心运维、文化专项经费、体育专项经费、文体设备购置等资金。

**5.社会保障和就业：年初预算11828.49万元，预算执行6281.51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53.1%。**主要用于民政管理事务、社会保险基金、就业补助、优抚经费、社会福利、残疾人事业、红十字事业、农村低保、其他社会保障、企业扶持等资金。

**6.卫生健康：年初预算463.35万元，预算执行210.12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45.35%。**主要用于公共卫生、计划生育事务、行政和事业单位医疗、其他卫生健康事务等资金。

**7.节能环保：年初预算324.25万元，预算执行19.64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6.06%。**主要用于自然生态保护、污染减排、环境保护管理事务等资金。

**8.城乡社区事务：年初预算6249.08万元，预算执行2212.63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35.41%。**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、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、城乡社区公共设施、其他城乡社区支出等资金。

**9.农林水事务：年初预算2194.37万元，预算执行582.42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26.54%。**主要用于农业经费、林业经费、水利经费、农村综合改革、其他农林水支出等资金。

**10.其他商业流通事务：年初预算1000万元，预算执行600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60%。**主要用于经济小区工作经费。

**11.住房保障：年初预算730.8万元，预算执行371.8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50.88%。**主要用于住房保障资金。

**12.预备费：年初预算80万元，预算执行0万元。**

**（三）区对镇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收入情况**

2025年上半年区对镇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0592.2万元，其中2025年下达5586.44万元，2024年结转5005.76万元。

**（四）区对镇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执行情况**

2025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执行2443.19万元，完成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预算的23.07%。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3.52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9.09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480.53万元，节能环保支出82.32万元，城乡社区支出30.99万元，农林水支出1314.36万元，商品服务支出2万元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.38万元。

**（五）区对镇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收入情况**

2025年上半年区对镇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收入938.25万元，其中2025年下达11.74万元，2024年结转926.51万元。

**（六）区对镇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情况**

2025年上半年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执行409.16万元，完成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预算的43.61%。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建设、养老服务等。

**（七）2025年上解支出情况**

2025年区与乡镇共同承担事项提前告知上解支出5609.02万元，2025年实际上解支出情况以年底清算为准。

上半年，我镇各项财政工作虽然取得了阶段性进展，但也存在着不容忽视的困难和问题，镇级承担事项项目不断增加，刚性支出不断加大，民生保障任务日趋加重，财政收入增长与刚性支出、项目支出增加不相适应，收支矛盾日益凸显。面对这些问题，我们将高度重视，在今后的工作中采取积极措施，不断加以改善。

三、2025年下半年财政工作重点

根据上半年财政执行情况及收支趋势分析，为有效完成我镇今年财政预算任务，实现财政收支平衡，确保下半年预算安排的顺利执行，为此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**（一）夯实财力基础，在财源拓展上再发力**

夯实财力，组织收入是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，是支持我镇各项事业发展和维护社会稳定的基本保障。一是我们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强化对重点行业、重点领域、重点税源的跟踪管理，全力培育稳定可持续的优质财源。二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和政策支持，继续盘活存量、用好增量、统筹资金使用力度,多措并举，推动财政收入稳定增长。

**（二）加强支出管理，在预算管理上再深化**

强化预算约束，更加注重预算绩效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一是坚持“量入为出、保障重点、厉行节约”的原则，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将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，全力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领域和民生需求。二是以提升财政管理现代化水平为目标，持续推进各项财政改革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财政运行效率。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、执行、监督全过程，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，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，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。

**（三）提升财政效能，在保障重点上再聚焦**

继续优先保障民生投入，集中财力支持乡村振兴和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项目。一是优先保障民生支出。持续加大在教育、医疗、养老、社会保障、就业等民生领域的投入力度，确保各项民生政策落地见效，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。二是全力支持乡村振兴。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，统筹整合涉农资金，重点支持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、现代农业发展、村级集体经济壮大等项目，助力乡村全面振兴。三是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。合理安排基本支出，保障职能部门、村组织的正常运转和履职需要。四是严控一般性支出，牢固树立过“紧日子”思想，大力压减非急需、非刚性支出，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和行政运行成本，降低行政能耗。

**（四）强化财政监管，在风险防控上再加固**

持续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和财政运行监控，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。一是加强财政资金监管，开展财政运行监控，动态监测镇各部门、各单位财政收支状况，及时发现并预警潜在风险，制定应对预案，完善内控制度，规范资金审批拨付流程。二是高度重视财政运行风险防控工作，确保财政可持续和健康平稳运行。加强对惠农补贴、项目资金等的监督检查力度，确保资金安全、规范、有效使用。积极推进财政信息公开，提高财政透明度。加强政府债务管理，严格执行政府债务管理规定，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，稳妥化解存量债务，确保政府债务风险可控。三是强化库款保障，科学调度财政资金，优先保障“三保”（保基本民生、保工资、保运转）支出需求，确保财政支付能力。

代表们、同志们，做好下半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，责任重大。镇财政将按照镇党委确定的工作目标，在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，在各条线、各部门的配合下，锐意进取、攻坚克难，积极发挥财政监督管理服务职能，以更加有为的精神状态和务实的工作举措，不折不扣完成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！